

广州市药品检验所一分所 2023 年“药品 检验（计量认证）工作经费”项目 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实施单位概况

广州市药品检验所一分所是隶属广州市荔湾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下属单位。根据《关于印发〈广州市荔湾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所属事业单位分类改革方案〉的通知》（荔编字【2012】64号），本单位属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无内设机构。主要工作职能是负责荔湾区的药品、医用材料、药用包装材料的基础测试工作；负责辖区和上级分配的抽验任务；提供药品质量监督管理和行政执法所需要的技术数据和质量分析报告；承办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2. 项目概况

根据《关于印发〈广州市荔湾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所属事业单位分类改革方案〉的通知》（荔编字【2012】64号）、《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管理办法》（第163号）、《省、地级药品检验机构建设指导意见》、《广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广州市药品专项抽检工作计划的通知》的要求，为确保药品质量和安全，进一步提高技术监督效能，

更高效的完成上级赋予的检验任务而设立此项目依据。此项目主要用于: 1、检验工作需购置的对照品、试剂、玻璃器皿、实验用品等专用材料费; 2、购置办公耗材、硒鼓、饮用水、订杂志报刊等办公费用; 3、仪器设备鉴定及维护等维护费用; 4、实验有毒有害的废液废物处理和相关委托业务费用; 5、业务人员的培训费及按会议通知要求参加的各类会议费; 6、聘请专家对一分所人员进行业务培训及整理相关资料; 7、计量认证换证、实验比对、能力验证、人员加班误餐等费用; 8、仪器和办公设备更新购置费。该项目是根据《广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 2023 年广州市药品专项抽检工作计划的通知》制定, 作为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考核项目列入 2023 年度我所专项支出预算项目, 当年实际到位 10.30 万元, 支出 9.70 万元。我所按照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专款专用, 保障了我所检验工作的正常开展。

(二)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项目年初预算数 10.30 万元, 全年预算数为 10.30 万元, 预算调整率 0%; 全年执行数为 9.70 万元, 完成预算的 94.17%。

二、项目绩效情况

(一)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年度总体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 做好清平中药材

专业市场日常巡查和专项检验，区内日常监督检验工作，为市场监管提供技术支持。

2. 阶段性目标：2023 年完成对照品试剂采购、业务人员培训、仪器现场鉴定及玻璃器具鉴定、废液物处理、计量认证实验换证和比对、仪器和办公设备更新购置等工作。本项目由单位主要领导与业务人员根据区局下达的任务，开展事前控制、事中控制和事后控制的检验工作，为药品质量监督管理和行政执法所提供需要的技术数据和质量分析报告。

3. 目标完成情况：我所严格预算管理和政府采购制度，履行了合同要求，各项工作开展顺利，如期实现了预期总体目标。

（二）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2023 年，我所“药品检验工作经费”项目设置指标 3 个，其中“产出指标”2 个，“效益指标”1 个，主要包括：

一是，抽检任务完成数指标，年初指标值是 100 批，指标值完成情况 115 批；

二是，完成政府采购固定资产购置指标，年初指标值是 100%，指标值完成情况 100%；

三是，检验工作开展运行事故率指标，年初指标值是 <2%，指标值完成情况 <2%。

三、存在问题

未按进度完成支付任务，导致部分资金按比例收回。

四、相关建议

进一步强化预算管理意识，预算编制前多与业务科室沟通衔接，提高预算该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准确性和可控性，开展事前控制、事中控制和事后控制的检验工作，为检验检测工作创造有利条件，保障人民群众食品药品消费安全。

五、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如有）